



English

下载中心

首页

网站地图

关于 IWEP

研究课题

研究人员

研究成果

数据库

出版物

媒体报道

研讨会/讲座

热点研究

[HTTP://WWW.IWEP.ORG.CN](http://www.iwep.org.cn)

《公司治理通讯》2004年第1期

公司治理原则的作用

——兼评《OECD 公司治理原则》2004 年修订版草案

跨国公司研究室 鲁桐

公司治理是现代企业制度中最重要的组织架构，它是对公司进行管理和控制的体系和机制。公司治理涉及公司的管理层、董事会、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之间一系列的关系。其核心问题是在企业所有权和控制权分离的条件下，通过适当的制度安排来解决公司外部股东和内部人之间的委托代理关系。公司治理通过这样一个架构，使公司的目标以及实现这些目标的手段得以确定。良好的治理结构可以保证代理人根据公司股东和利益相关者的最佳利益行事，对代理人提供有效的监督，从而激励企业更有效地为社会创造财富。

20 世纪90 年代，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加速发展，各国的公司治理实践也发生着深刻的变革。尽管各国进行公司治理改革的原因不尽相同，但对公司治理问题的关注却反映了这样一个共识，即人们普遍认识到，良好的公司治理是企业持续增长的必要条件，是保证现代市场体系高效运行的微观基础。它不仅关系到企业自身的成败和可持续发展，而且，在更大范围内关系到控制金融市场风险，优化资源配置，最终影响到全球的生产效率和社会福利水平的提高。但在公司治理的实践上，人们发现，它与理想的距离相差甚远。

在过去的一、二十年中，美国、英国和欧洲大陆国家率先掀起了公司治理改革运动。1997年亚洲金融危机的爆发，更是引起了世界范围内对公司治理问题的关注。那些经受了危机影响的国家，迫切需要通过改革公司治理重建市场信心，吸引外国投资者，并克服经济结构性缺陷。在东欧等转轨国家中，不良的公司治理被认为是私有化之后公司未能进行结构重组的重要原因。

1998 年4 月27-28 日，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 Development, 以下简称OECD) 召开部长级会议，呼吁OECD 与各国政府、有关的国际组织及私人部门共同制定一套公司治理的标准和指导方针，为了实现这一目标，OECD 成立了公司治理专家小组，其成员汇集了公司治理领域的各界精英。同时，在制定《原则》的过程中，OECD 的一些专业委员会如金融市场委员会、国际投资和跨国公司委员会、工业委员会和环境政策委员会等，都参与了文件的制定工作。并广泛地征求了OECD 以外的组织，如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商业部门、机构投资者、工会等其他机构的意见。终于在1999 年推出了《OECD 公司治理原则》。

《OECD 公司治理原则》的公布是一个推动公司治理改革国际浪潮的里程碑式的事件。它标志着在全球范围内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机制有了共同的基础。自1999 年《OECD 公司治理原则》面世起，公司治理改革已逐步演化成一个全球性浪潮。越来越多的国际机构、政府组织、自律团体和企业着手制定了各自的公司治理原则和最佳做法，试图通过这些努力改进公司治理的质量。公司治理原则和最佳做法的出台，是各国着手进行公司治理改革的第一步。虽然《原则》不具有强制的约束力，他只是为公司治理的内部机制和外部机制的参与者提供指导和建议。它能够为各国政府部门评估和提升有关的公司治理的法律、制度和监管水平提供一个基本框架，也可以为市场参与者在制定自己的公司治理原则时提供一个参考平

台。

虽然世界上并不存在唯一完美的公司治理模式，但人们普遍认为好的公司治理应该具有的基本特性包括：

第一， 保护股东和利益相关者的利益

公司治理结构的框架应保证股东和公司利益相关者受到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权利得到尊重和保护。当他们的权利受到侵害时，应有机会得到有效的补偿。股东作为公司财产的所有者，有权参与公司利润分配；有权通过股东大会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参与公司的重大决策，如董事会成员的选举，制定和修改公司章程，对特殊交易的批准等；可以买卖和转让自己拥有的股权；有权获得公司信息，公司应建立与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沟通的有效渠道；公司治理结构应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股东按其持有的股份享有平等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第二， 确保董事会对公司的战略性指导和有效监督

在公司治理结构中，董事会作为所有者的代理人，成为联系公司所有者和管理者的桥梁。董事会是公司治理结构中的重要环节。近年来，在“股东积极主义”的直接推动下，人们越来越强调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倡导董事会文化。

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对公司的发展进行战略性指导，二是对公司战略的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的监督。具体而言，董事会的职责包括：（1）确立公司的发展目标、经营理念；（2）选拔、评估、替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3）审议和批准管理层的战略规划和业务计划；（4）监管主要资本支出、收购和财产获得；（5）保证公司的会计制度和财务报告真实、可靠，并采用适当的控制体系如风险监控、财务控制对公司经营活动的合法性进行监督；（6）制定公司董事和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7）对信息披露和信息交流过程进行监督。

为了保证董事会有效地发挥上述职能作用，董事会必须能够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进行独立的客观判断。董事应根据公司的最大利益，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根据成熟市场经济国家的经验，越来越多的国家强调在董事会中增加独立董事的比例，以保证董事会独立判断的能力。所谓独立董事是指与公司无直接和间接利益关系的外部董事。董事会的独立性对确保董事会有效地执行其使命和职责是至关重要的。实践表明，选择和聘任具有独立董事资格人并不困难，但要确保独立董事在公司事务中做出独立判断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第三， 高标准的信息披露

一个强有力的信息披露制度是对公司进行市场监督的典型特征，是股东行使表决权的重要依据。股东和潜在的投资者通过得到可靠的、充分的并具有可比性的信息，使他们能对公司的股票价值进行评估，从而做出合理的投资决策。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也有助于帮助公众了解企业的组织结构和经营活动，是影响公司行为和保护投资者利益的有力工具。

在不同国家，公司信息披露的内容有不同的要求，有的建立在自愿基础上，有的是强制的。各国较为一致的看法是，对于上市公司都有定期和强制披露的要求。信息披露的内容至少包括：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的财务报表，如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告说明；公司的所有权和投票权；董事和管理层的报酬状况；可预见的重大风险信息，如行业风险、金融市场风险、有关衍生品和资产负债表外的风险等。为了明确哪些信息是公司必须公布的，许多国家使用“实质性”（materiality）信息的概念，它是指如果遗漏或谎报这些信息，将影响信息使用者的经济决策。

信息披露的实质在于可靠性，所谓可靠，就是指公司信息要真实、准确地反映企业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仅“真实”、“准确”还不够，如果投资者只知道部分信息，同样是不能做出有效投资决策的。因此，还必须强调信息披露的“全面性”。

以上仅仅讨论了公司治理的内部机制。公司治理的外部机制，指来自企业外部主体（如政府、中介机构）和市场的监督约束机制。就其外部机制而言，公司治理效率依赖于社会经济制度环境，市场竞争体系，健全的法律规章制度和司法体系，政府的监管能力，会计、审计等中介机构的作用等。发达的市场体系如产品市场、资本市场、劳动力市场会对企业经营活动直接形成监督和影响。治理结构的框架也依赖于企业的商业道德、环保意识、对社会利益的关注等因素。

《公司治理原则》应该是不断发展的。企业为了在不断变化的环境中保持竞争地位，就必须不断创新，并使自己的公司治理状况适应新的需要。各国政府也有义务根据新环境制定有效的规范框架，并保持足够的灵活性，使市场能够有效发挥作用。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根据公司治理领域的最新发展情况，推出了最新的修订版草案，也为公司治理原则的与时俱进开了个好头。

修订版草案在以下几个方面对原有的内容作了补充和修改：

第一，强调了有效的公司治理框架的标准应着眼于对整体经济运行的影响，着眼于对市场参与者提供激励，提升市场的透明度和效率；

第二，强调了对控股股东的约束；

第三，加强了信息披露的内容，比如对董事会成员的资格、选举程序、是否兼任等；会计标准的国际可比性的问题；同时，强调外部审计的责任和义务；

第四，更加强调了董事会独立性的要求。“董事会应对公司事务行使独立于管理层、控股股东及其它因其所处地位而能够对公司施加影响的人的判断。”

总之，《原则》修订版草案在坚持原有的框架下进行了部分补充。考虑到国际社会的普遍适用性的问题，《原则》仍然坚持了“精神实质高于内容本身”的特质。各国应根据本国的具体条件制定本国的“最佳做法”。改善公司治理是一个系统工程，它需要在一个有效的法律、法规框架和在市场力量的作用下由治理机制参与者的自觉行动使然。从这个意义上说，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是现代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

推荐好友

相关文章

- ▣ 鲁桐、仲继银、孔杰 著 《公司治理：董事与经理指南》 中国发展出版社2008年1月 (2008-4-17)
- ▣ 书评：评《公司治理：董事与经理手册》 鲁桐、仲继银、孔杰 (2008-4-11)
- ▣ 鲁桐 改善公司治理之路依然漫长 《董事会》2007年第12期 (2007-12-25)
- ▣ 鲁桐 中国公司治理史上的2007年 《董事会》2007年第12期 (2007-12-25)
- ▣ 鲁桐 诚通的启示 《董事会》2007年9月14日 (2007-11-30)

本站的署名文章均属作者本人的观点。希望转载时，请事先与我们联系。

[院首页](#) [网站声明](#) [会员登录](#) [联系我们](#) [下载中心](#) [院图书馆](#)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 Copyright (C) 2002-2008 中企动力提供技术支持 请使用 1024*768分辨率

地址:北京建国门内大街5号 邮编:100732 电话:010-85196063 传真:010-65126180 联系本站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编号:京ICP备06059776号